

湖北工程职业学院教务处

鄂工程职教务函〔2020〕63号

关于规范实训室建设项目管理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了进一步规范实训室建设项目的管理，各学院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要注意以下问题：

一、扎实做好调研

各实训室建设项目，应该要从专业建设、技能比赛、日常教学、1+X试点改革、技术研发、创新创业教育等方面去调研，不仅要包含企业调研，还应该要包含同类学校同类专业的调研。调研情况要介绍清楚（目的、时间、地点、参加人员），调研数据要详实，理由充分。

二、规范组织论证

各实训室建设项目根据项目的金额和复杂度，可适当邀请校外专家参加论证。论证前，项目建设团队要撰写《实训室建设方案（2021版）》，提交1份纸质方案到教务处。与信息化有关的项目，各学院要邀请黄石大数据管理局专家参加论证，并在论证后向大数据管理局提交审批报告。论证过程中，每一位专家填写一张《项目建设论证表》（附件3），论证意见和专家签字手写，不可代写。专家填写的项目建设论证表扫描，附在建设方案指定的位置。

三、认真完善方案

实训室建设方案是后期实训室建设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，各实训室建设项目要认真修改。对专家提出的意见，采纳的要对照修改，不采纳的要在方案的《项目论证意见》（附件2）中说明理由。教务处审核方案，在论证意见表中签字后，方可提交学校党政联席办公会审议。立项后，各学院

要存档 1 份最终稿的实训室建设方案，并提交 1 份到教务处备案。

四、重视后续管理

实训室建设方案内容应该要包含后续的使用和管理思路与措施，改变“重建轻管”的理念。学校将不断完善实训室建设项目的绩效评价和考核，对于绩效评价不理想的学院，不仅要通报绩效评价结果，还将影响经费的使用。

五、实训室建设项目流程

为了规范实训室建设项目的管理，实训室建设项目的流程见附件 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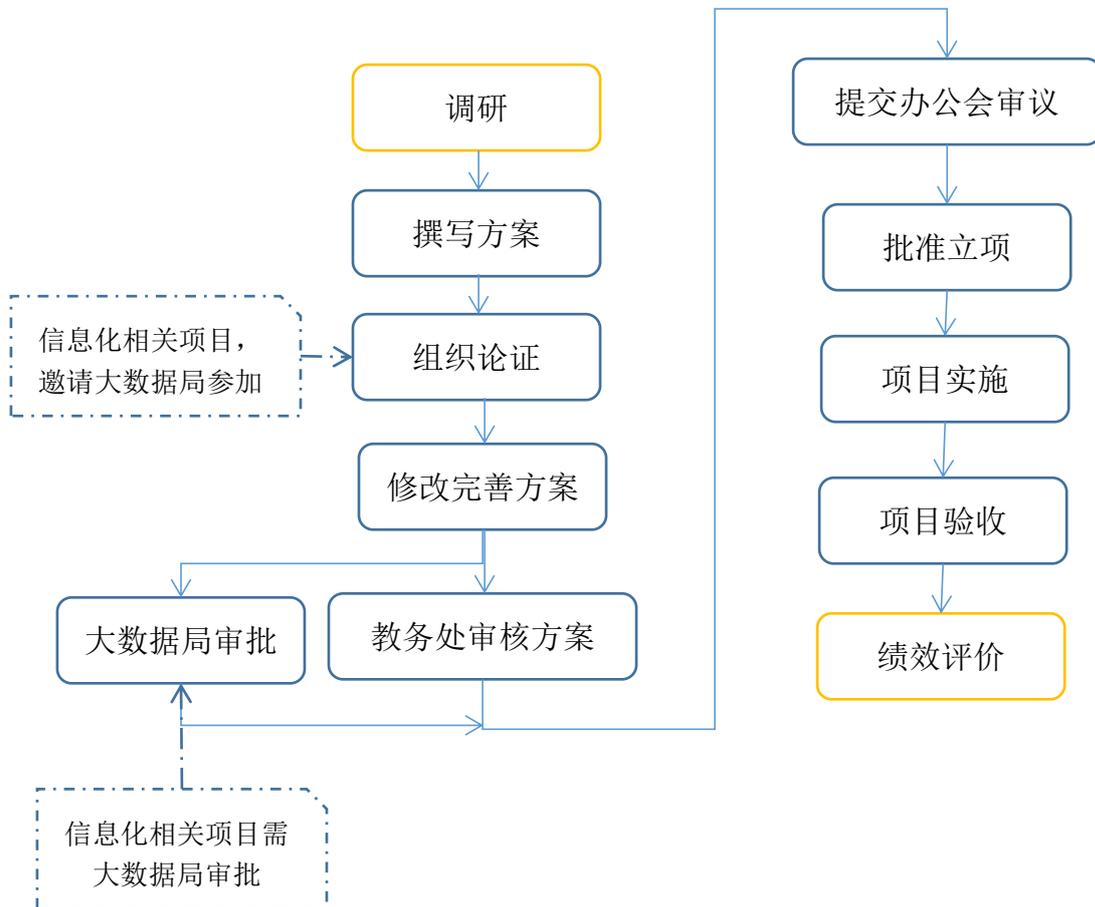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1. 实训室建设项目的流程图
2. 项目论证意见（摘自实训室建设方案模板）
3. 项目建设论证表（摘自实训室建设方案模板）



附件 1:

实训室建设项目的流程图



附件 2:

项目论证意见

	姓名	所在部门或单位	职务或职称
校外专家 (根据需要确定聘请人数)			
校内专家 (副高以上)			
校内骨干教师 (非必选项)		教务处参会人员	
论证意见	专家意见汇总		是否采纳 (不采纳说明原因)
二级学院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负责人(签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
教务处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负责人(签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

注意: 此表在论证后, 综合专家的意见后填写的结论性意见。除学院意见、教务处意见外, 其他部分可打印。

附件 3:

项目建设论证表

项目名称		预算金额	
论证时间		论证地点	
组织部门		项目负责人	
论证专家类别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专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内专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内骨干教师			
姓名	所在部门或单位	职务或职称	联系方式
专家意见			
专家签字			

注意: 此表参会的所有校内外每人 1 份, 论证意见和专家签字原则上手写。